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梁淑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4

傳真：(02)29601340

電子信箱：su626@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02248196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BH65EZ）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

110學年度第2期「原住民族語學習班」，招生簡章及EDM

如附件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貴校原住民籍教師踴躍參加，
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19日師大進字第

11010517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傳承原住民族語言、培育原住民族多元人才，國立臺灣

師範大學於110學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班，招生對象係針對

有意從事阿美族、泰雅族、賽德克族、太魯閣族、排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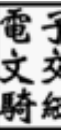
族、布農族、卑南族等族語教學和對各族文化有興趣者。

三、本案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0年11月22日止，相關招生訊息及

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。

四、本案聯絡方式：02-77495817，E-MAIL：jia@ntnu.edu.tw

陳小姐；（02）77495879，E-MAIL：wf@ntnu.edu.tw田小



姐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